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对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1号提案的答复

衡农提复〔2024〕1号（A类）

民进衡阳市委：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农村土地污染综合治理力度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们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注和关心。您们结合我市农村土地污染治理现状，剖析了治理中存在的困难，并给出了加强农村土地污染综合治理力度的建议，我们深受启发，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我市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办法》等重要法规，切实履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职责，切实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防范严格管控耕地土壤环境风险，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一、不断健全农用地分类管理工作机制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市县两级分别制定实施方案，全面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年度目标任务。加强优先保护类耕地管护。推广普及测土配方施肥、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秸秆还田、定期深翻耕、增施有机肥和间（套）种绿肥等技术，提升

土壤环境容量和耕地质量水平，确保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巩固提升安全利用水平。结合近年来辖区内稻谷临田检测和安全利用区农产品质量抽检结果，总结耕地安全利用与修复技术模式，分区分类建立完善安全利用技术清单，因地制宜推广应用品种替代、水肥调控、土壤调理、叶面阻控等治理效果好的单项或多项组合安全利用技术措施。强化严格管控耕地风险管控。强化严格管控类耕地风险管控，除县市区、园区审查同意的制种、修复试验外，对严格管控类耕地全面退出水稻生产情况进行全面监管。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农民自愿”原则，综合考虑区域自然资源条件和农业产业发展状况，按照旱粮、饲料、油料、经济作物等优先次序，因地制宜推行种植结构调整。减少农业投入品污染风险。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科学开展肥药施用指导。加强畜禽粪污、沼液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推进绿色生态养殖。开展农田残膜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推广加厚地膜和可降解生物地膜。加强化肥、农药、农膜等农资的市场监管与行政执法，坚决打击未按规定回收化肥包装废弃物、农药包装废弃物以及农用薄膜等违法行为。

二、扎实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推广

根据近年农用地安全利用技术模式推广情况，重点加强品种替代、水肥调控、土壤调理等方面技术培训。积极推广品种替代技术成果。严格落实《2024年利用镉低积累水稻品种推进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工作精神，加强技术指导，做好中安2号、中安7号、臻两优8612、西子3号等镉低积累水稻品种在土壤镉含量低于1.5mg/kg的安全利用区的示范推广。开

展水肥调控、土壤调理等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指导。科学指导轻中度污染耕地上的种植户根据土壤环境状况与种植作物特征优化有机肥、化肥的种类与施用量，或者通过对水稻的不同生育期对于水分的不同需求，调控减少水稻对于土壤镉等重金属的吸收，2023年全市累计开展培训交流39次，参与974人次，相关宣传报道6篇次。整合部门资源加大技术推广面积。指导各县市区将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提升的技术措施如施用生石灰、施用有机肥、深耕翻土等，与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有机结合，协同推进；整合稻鱼综合养殖、稻油轮作、棉花、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等经济作物种植到轻中度污染耕地，通过调整种植结构降低稻谷重金属含量超标风险。持续开展稻谷风险监测。近年来，农业农村部门通过开展临田快速检测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区农产品质量抽样监测，不断完善监测体系，持续评估安全利用效果，在已实施了安全利用措施的轻中度污染耕地上抽取农产品样品，2023年完成了我市1827批次农产品的抽样检测工作，检测合格率为96%。严格按照《全省粮食质量安全全程闭合式监管职责分工》要求，加强稻谷从种植到收购环节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三、加强农用地土壤源头防控

开展耕地污染成因排查。我市共有6个县市纳入省统筹的耕地污染成因排查项目笼子，分别为衡东县（2021年已完成）、耒阳市、常宁市、衡南县、衡阳县、祁东县。我市生态环境部门自2023年1月正式开展工作，目前承担排查的4家技术服务单位均已完成前期资料搜集整理、重点行业企业源头防控清单前期

排查、排查单元现场踏勘与访谈等工作，已初步完成系统梳理源头防控清单和污染成因定性研判，正在开展补充监测的采样工作。2023年12月，利用第三方初步查明的耕地土壤的污染成因，我市整理出20条耕地污染源线索。逐步推进综合整治。目前已查明的污染源，按类型来分，分别为关停企业影响污染源（9个）、在产企业影响污染源（7个）、历史遗留废渣影响污染源（3个）、底泥污染源（1个）；按地域来分，衡东2个、衡阳县5个、祁东县2个、耒阳市3个、常宁市7个、衡南县1个。对于上述污染源，已完成详细调查且制定整改方案并逐步推进落实的有6处；已完成初步调查有7处；已开展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的有7处；我市已制定初步耕地土壤污染源头排查和整治工作计划，按类别、分批次逐步推进整治工作。在“十四五”实施的各类土壤环境治理项目，共计保护农田耕地8000余亩。强化化工污染风险管控。生态环境部门对全市在产、关闭涉镉等重点行业企业持续开展排查，2023年，我市涉镉在产企业清单57家。目前57家涉重金属行业企业全部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纳入大气重点排污企业名录的11家，纳入水重点的11家，纳入土壤重点的40家，纳入环境风险监管名单2家（名单有重叠）。纳入大气重点排污企业名录全部安装颗粒物在线监测设备，常宁市和全市范围内的有色金属、电镀、化工、水泥、钢铁行业、焦化等行业已全部纳入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执行区域。

下步，我们将继续推进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鼓励县市区总结、推广收效明显的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持续关注镉低积累水稻品种等最新技术成果，推进农药、化肥使用减量增效行

动，推进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回收及无害化处理，控制和减少农业生产活动对耕地造成的污染，防范耕地重金属污染进一步恶化，切实维护农产品土壤环境质量和人民群众健康。

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责任领导：邹征欧

承办人：李志明

联系电话：0734-8180443

抄送：市政府办（2），市政协提案委（2）。